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AS204/00-01號文件

檔號：AM 12/01/20

**2001年2月2日
立法會內務委員會會議文件**

**事務委員會及其他委員會進行海外職務訪問
小組委員會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匯報事務委員會及其他委員會進行海外職務訪問小組委員會的商議工作及建議。

背景

2. 小組委員會在2000年12月15日的內務委員會會議上成立，負責檢討撥款予立法會事務委員會及其他委員會進行議員海外職務訪問的現行指引。小組委員會由10名委員組成，成員名單載於**附錄**。

3. 小組委員會由周梁淑怡議員擔任主席，曾舉行1次會議。

小組委員會的商議工作及建議

4. 小組委員會認為，海外職務訪問對議員履行其職務有莫大裨益。往屆立法會可能由於任期較短，進行海外職務訪問的次數寥寥可數，但預期在本屆及日後任期進行的外訪活動將會較多。鑑於可供議員進行海外職務訪問的財政資源有限，因而需要對外訪活動予以規限，確保該等外訪活動的開支不會超出核准撥款上限。不過，小組委員會亦理解，太早策劃外訪活動、限制外訪次數或每次外訪活動的參加人數等，存在實際困難。經考慮所有上述因素，小組委員會現建議推行一套機制，務求令每位議員在參加該等外訪活動上享有公平、均等的機會。

5. 小組委員會建議，該等外訪活動的撥款用途規劃工作，應按每屆立法會任期，而非財政年度進行。根據2001-02年度的預算，供議員進行海外職務訪問的撥款為896,000元(並不包括議會聯絡小組委員會進行的外訪活動，因該等活動另設撥款)，按此數額計算，本屆立法會任期的預算約為3,600,000元($896,000\text{元} \times 4 = 3,584,000\text{元}$ [整數為3,600,000元])。根據擬議安排，須設立另一撥款帳目，稱為“事務委員

會及其他委員會進行的議員海外職務訪問撥款”。在同一屆立法會任期內，若某財政年度的撥款尚未用罄，餘額會轉撥至下一財政年度。

6. 每位議員(主席除外)均獲安排設立一個數額為61,000元的帳目，以支付每屆任期內與海外職務訪問有關的開支($3,600,000\text{元} \div 59\text{位議員} = 61,0161\text{元}$ [整數為61,000元])。每位議員在每項外訪活動所需分攤的開支，將由其上述帳目中扣除，並由立法會秘書處會計組備存有關紀錄。如涉及海外職務訪問的開支超出61,000元，差額將由個別議員自行承擔。議員的個人帳目不可轉移。

7. 議員在海外職務訪問中涉及的開支，主要是交通及住宿開支。根據慣例，議員可享有旅費及膳宿津貼，數額與首長級薪級表第4點或以上政府官員所享有的相同。小組委員會建議繼續沿用這項安排作為外訪活動的標準開支水平。

8. 有關的委員會在策劃海外職務訪問時，須按標準開支水平擬定外訪活動的預算。個別議員可酌情調低旅程的標準(例如改乘經濟客位而非商務客位)或在住宿方面另作安排，以便預留撥款參加其他外訪活動。自個別議員帳目扣除的數額只限於實際開支額。如議員調高旅程標準(例如改乘頭等客位)，涉及的額外費用便須由個別議員自行承擔。

9. “事務委員會及其他委員會進行的議員海外職務訪問撥款”的整體財政狀況，會在立法會任期完結時予以檢討。如有可用餘額，未用的撥款會按比例計算，支付予外訪開支超出個人限額的所有議員。不過，只有超出議員每屆任期撥款上限的標準開支，且未經其他途徑獲發還款項者，才會計算在內。

10. 根據《內務守則》第22(u)條的規定，以立法會轄下事務委員會名義進行的海外訪問，須先獲得內務委員會允許。小組委員會認為，訪問團的成員名單及人數，由有關的事務委員會或委員會決定更為恰當。訪問團的成員人選應只限於有關事務委員會或委員會的委員。在一般情況下，成員的代表性應盡量廣泛。

徵詢意見

11. 謹請議員通過上文第5至10段的小組委員會建議，並提交立法會行政管理委員會予以批准。

立法會秘書處
總務部
2001年2月

附錄
Appendix

**事務委員會及其他委員會
進行海外職務訪問的小組委員會
Subcommittee on overseas duty visits
undertaken by Panels and other Committees**

**成員名單
Membership List**

周梁淑怡議員, JP (主席)
Hon Mrs Selina Chow Liang Shuk-yee, JP (Chairman)

田北俊議員, JP
Hon James Tien Pei-chun, JP

呂明華議員, JP
Dr Hon Lui Ming-wah, JP

單仲偕議員
Hon Sin Chung-kai

黃宏發議員, JP
Hon Andrew Wong Wang-fat, JP

楊孝華議員, JP
Hon Howard Young, JP

劉漢銓議員, JP
Hon Ambrose Lau Hon-chuen, JP

石禮謙議員, JP
Hon Abraham Shek Lai-him, JP

麥國風議員
Hon Michael Mak Kwok-fung

葉國謙議員, JP
Hon Ip Kwok-him, JP

(合共 : 10 位委員)
(Total : 10 members)